

黄工乐 雷应全 主编
廖冬冰 邓幼强

中国股份公司的 设立与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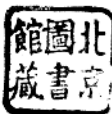
四川人民出版社

内容简介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是发展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的必然要求,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的方向。股份公司则是现代企业中重要的、典型的组织形式,是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经济发展的产物。

本书结合我国公司法的内容以及国际上有关股份公司的实践,就股份公司的设立和管理问题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讨论,包括:企业组织形式和产权的演变历程;股份公司的功能及运行条件;设立股份公司的有关准备工作和设立程序;股份公司的组织机构及其特点;股份公司与股票和证券市场的关系;股票和债券的有关知识;股份公司内部的管理创新等重要问题。

本书密切结合我国企业股份制改进的现实,理论联系实际,取材新颖,内容丰富,融知识性、探索性和可操作性于一体,可供广大工、商企业、政府机关、大专院校有关人员阅读。



C

151794

目 录

第一章 股份制基本知识	(1)
第一节 企业发展历程及其特点	(1)
第二节 股份制与产权演变	(6)
第三节 股份制运行与发展的条件	(10)
第四节 股份制的功能优势	(17)
第五节 股份公司类型及规范化	(21)
第六节 中国股份公司实践及其发展	(26)
第二章 股份公司的设立	(34)
第一节 股份公司设立的前期工作	(34)
第二节 有限责任公司的设立	(57)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64)
第三章 股份公司的决策机构	(76)
第一节 股东与股东大会	(76)
第二节 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89)
第三节 国有独资公司	(104)
第四章 股份公司的执行机构	(106)
第一节 股份公司制与经营者集团	(106)
第二节 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	(112)
第三节 股份公司的内部管理机制	(122)

第五章 股份公司的监督机构	(131)
第一节 监事会.....	(131)
第二节 企业民主管理.....	(136)
第三节 股份公司的社会监督机制.....	(141)
第六章 股份、股票与公司债	(152)
第一节 股份与股权.....	(152)
第二节 股票的类型.....	(161)
第三节 股票的发行、上市与转让	(169)
第四节 公司债券.....	(191)
第七章 股份公司与证券市场	(201)
第一节 证券市场概述.....	(201)
第二节 证券市场术语介绍.....	(222)
第三节 股份公司证券投资.....	(240)
第八章 股份公司的管理创新	(253)
第一节 激励:劳动与人事管理创新	(254)
第二节 财务管理创新.....	(260)
第三节 形象管理创新.....	(265)
第九章 股份公司的变动与关闭	(271)
第一节 股份公司变动与关闭的原因、特点和形式 ..	(271)
第二节 股份公司的合并与分立.....	(274)
第三节 股份公司重整.....	(284)
第四节 股份公司的解散与清算.....	(289)
附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295)
参考文献	(344)

第一章 股份制基本知识

第一节 企业发展历程及其特点

企业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的产物,是商品生产的产物,并随商品生产的发展而发展变化。

一、企业产生之前的生产组织形式

从原始社会到封建社会,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社会生产和消费主要是以个体(家庭)为经济单位的个体手工业以及匠人手工业。这种组织形式是通过资本的原始积累,形成以独资的形式构成的个人业主制。其特点是纯粹个人劳动,没有分工协作。其劳动成果主要是为自己使用或换取所需生活必需品和生产资料而不是为了营利,因而不能称为企业。

封建社会后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在原有个体手工业。匠人手工业基础上逐渐产生了一种新的生产组织形式——手工业作坊。这种生产组织形式相对个体(家庭)手工业的区别是:具备了初

步的分工协作,生产的营利目的较明显了。

西欧封建制度的不断发展,以手工业和商业为中心的封建城市不断成长,地区贸易和海上商业迅速扩大。海上贸易进一步促进了商品生产的发展。工商企业则需相应增加更多的资本,尤其是海洋贸易既需要巨额资本,又要冒较大风险,因此,船舶共有,合伙经营方式应运而生。这一时期,以商业资本为中心的组织形式——“商人雇主制”占据主要地位。商人“包买”产品和提供劳动力,手工作坊虽在生产领域独立,但在流通领域被商业资本牢牢控制。随着商人提供统一的劳动场所,对分工协作进行直接管理,这就过渡到了工场手工业形式,即真正意义上的企业形态。

这一时期,由于生产领域财产关系发生变化——由个体化走向集团化,使生产组织形式出现合伙制与经营合伙,这时,股份制开始萌发。然而,封建社会中自然经济占据统治地位,股份制不是经济活动的基本组织形式,也不是一种规范的、稳定的形式,并未形成一种社会性经济。

二、真正意义上的企业形态的出现

16世纪末,随着资本的集中和劳动的商品化,并伴随大量小手工业者的分化和破产,一种新的生产组织形态——手工业工场出现了。其中起决定作用的是商业资本和高利贷资本,工场老板主要由商人转化而来。蒸汽机的发明引起了产业革命,从而推动了生产组织的历史性变革,手工业工场逐渐被新的企业形态——机器工厂取而代之。

工厂与手工业工场的重大区别在于:工厂以蒸汽、电能等为动力,采用机器和机器体系生产,工人的分工协作也受机器及其体系

的制约；管理更加复杂，其方式也逐步由直线制转化为直线职能制，并演变出其它各种形式的组织方式。

手工业工场或工厂与作坊式生产组织形态的质的区别是：第一，资本与劳动分离，资本以追求利润为目的，促使工厂严格的经济核算和最大化追求赢利，从而成为真正的企业；第二，工厂对利润的追求使工厂拥有较多的人数，为生产组织的分工，提出了自觉的要求和客观的可能；第三，分工和协作的发展，使工厂的规模得以扩展。

手工业工场的出现标志着生产组织形式的飞跃。它从根本上规定了现代意义上的企业本质即：企业是一种向社会提供产品和劳务，以满足社会需求并取得利润的经济组织。虽然在此以后，产业革命带来的工艺技术上的剧变，企业组织形式的继续演变，企业规模越来越大，结构越来越复杂，组织也更为严密，形式之多也远非手工业工场可比，但从本质上看，均与手工业工场无太大差别。

从手工业工场的出现到 20 世纪初，作为企业组织形式的股份制在发展中不断成熟、完善，并逐步规范化。

从 16 世纪开始，西欧的封建制度逐步走向衰落，资产阶级力量迅速成长，反映商业资产阶级利益的重商主义开始盛行。正是在贸易和商业对货币的需求量增大，以及对外扩张军事费用增多的情况下，近代股份制受到重视，得以迅猛发展。

当时，英国、法国、荷兰、丹麦等国相继出现了一批由政府特许建立的、具有在国外某些地区的贸易垄断特权的贸易公司。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这些贸易公司力求扩大资金来源和市场，以及发展远距离运输，促使了金融业和交通运输业的发展。金融业和交通运输业的发展，在客观上又提供了集中大量资金的要求，从而，股份制在金融业和交通运输业及其它一些公共事业部门里也迅速发展

起来。

近代股份制的主要特点是：

1. 股份公司活动规范化。

其表现是：实行了有限责任制；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负责制三位一体组织关系的形式；确立了收益按股分配的方式和购买股票后不能还股抽资的关系。

2. 股票市场日臻完善、规范。

股票流通规范化。股票不仅可以自由买卖、随行就市，而且股票的发行、买卖活动有了一定的规则和法律；证券市场和金融体系发育成形。普遍建立了证券交易所、各种金融公司、投资银行、信托投资公司、证券公司等，持股公司也大量发展；股票价格的计算方法趋于科学化。

3. 股份经济成为社会化经济。

随着股份经济的发展，股票交易的活跃，各股份组织的资本竞争、资本流动、资本渗透日益剧烈，其相互间的关联性增强，彼此已不再是独立的系统了。

三、企业的高级形态

从 20 世纪 30 年代至今，企业的高级形式——公司（跨国公司）得到了迅速发展，其规模膨胀、数量猛增。现代股份公司则占据了统治地位。此时，作为促使资本集中的两个最强有力的杠杆——竞争和信用也更为迅速地发展起来，这种发展趋势强烈要求增加单个资本的互相吸引力和集中。为此，各股份公司通过大量发行股票、合资经营等形式来加快资本集中，以占据垄断地位。

1929 年至 1933 年，以美国纽约证券市场发生股票价格暴跌

为标志,爆发了一场空前的世界性经济危机。危机期间,美国、英国、德国、法国等各有几十万家大小企业倒闭、破产、工业减产,欧洲各国经济全面溃乱,信贷体系也处于崩溃边缘。空前的经济危机告诫人们,仅仅依靠市场机制的调节,实行自由放任、自由竞争的原则是不够的,还必须重视对经济活动进行宏观调节,有效发挥政府的经济调控功能。从此以后,随着政府对经济宏观调控力度的增强,第三次产业革命发生,商品经济运行进入了一个新的市场经济时期,股份制的发展也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并具有了不同于早期股份制和近代股份制的新特点。

现代股份制的特点主要是:

(1)股份制度的法规越来越严格和规范。这对股份制的发展完善、股份制功能的发挥具有重要而积极的意义。例如,以法律的形式确立了股票市场、证券交易所的管理规则,确定了实施管理的机构,以及对付违反证券市场规则的投机行为的一整套监督处罚办法;对股份公司的设立原则、设立条件、股票上市基础和企业公布其经营状况制度等都作了严格规定。

(2)股份公司的资本制度发生了变化。随着商品经济和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一些国家放弃了法定资本制而实行授权资本制。所谓法定资本制是指在法律中规定,公司的资本总额必须在章程中确定,当公司设立时,全部资本由股东认足,否则,公司不能成立。所谓授权资本制是指在公司设立时,股东不必认足章程中规定的资本总额,而只需认购法律规定的比例,公司就可以成立,其余不足部分,由董事会根据其经营需要随时进行增资。另一些过去实行法定资本制的国家,虽没有采用授权资本制,但也不再恪守法定资本制,而采取了介于两者之间的认可资本制。股份公司的资本构成也有了新的变化,例如,高比例的负债经营,企业自有资本的比重

大大高于企业股份资本的公积金。

(3)法人相互持股、参股,法人持股率上升,个人持股率下降成为普遍现象;股份公司的分配制度也由股息现金分红转向重视股份的全面增殖;同时股权也更加分散化、多元化;国家对私人企业参股制度有了发展。

(4)股份制度和股份公司成为垄断组织发展的手段和主要形式。股份制加速资本集中,增强了大公司的经济实力。通过参与制、控股、参股等形式,吞并或支配其它企业,形成规模巨大、实力雄厚的垄断集团;股份资本也日益国际化,随着生产和资本的国际化,股份公司成为跨国公司的基本组织形式并由此导致跨国公司在世界各地的迅猛发展。

企业制度的演变是与生产的社会化和商品经济的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是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由于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渐进性和不平衡性,企业制度演变的结果则是原始的个人业主、近代的人合集团(无限公司)、资合集团(有限公司)以及现代股份制并存,同时,还有一部分国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正是这种企业制度各种形式的并存促进了经济的发展。

第二节 股份制与产权演变

一、股份制与产权演变

股份制的历史形式是以生产要素(资本、土地等)分属发展不同的所有者为前提,并以投资入股为基本途径将这种分散的生产要素集中到股份公司手中共同经营使用并按股分利的基本规定为

基础的。在股份制的发展过程中,财产关系中的所有权与经营权关系逐步变化,显示了股份制对改变产权关系所起的巨大作用和历史功绩。

产权是反映经济主体对财产的权利关系的法律概念。产权与所有制都是反映主体对生产要素占有、使用关系的概念,但二者又有明显区别:

1. 产权作为法律概念,有很强的实践应用性,所有制作为经济学概念,明显的作用在于其思辩性。

2. 产权概念中“财产”一词的含义较广,包括了现金、有形财产、无形财产、劳务及信誉(商誉)等,所有制概念中“财产”一词含义较窄,主要限定于现金、有形财产等。

3. 产权概念既强调财产的数量界限,又强调财产主体间的权利界定,而这种界定在所有制概念中却并不明确定义。正因为产权概念的这些特点,使它在解决经济运行中的具体财产关系问题时,有着极强的实用性。

然而,产权概念也有某些局限性,即不易区分财产的归属关系和经营使用关系,不易区别财产的所有者和经营者的关系。

在实际应用中,则从经济学与法学相统一的角度,将财产的内部关系划分为归属性产权与经营性产权,以反映财产运行中各经济主体之间的经济法律关系。其中,“归属性”和“经营性”分别反映所有制中的财产归属关系和财产经营使用关系,“产权”仅反映财产运行中的法律关系。

二、以归属性产权为基础的股份制

早期股份制以私有制关系的形成为前提,主张按照所有者的

意志来支配和使用各种生产要素。这种私有制的形成在历史上曾起过积极而重要的作用,例如,改变了封建社会中财产权力与政治权力合一的状况;改变了产权关系模糊的状态,实现了产权关系的明晰化和经济化;改变了财产无人负责的状况,实现了财产的人格化,然而,私有制本身也有重要缺陷,即绝大多数私有者自身的资本量非常有限,难以直接满足生产发展和资源合理配置的要求;私有者本身的经营素质、收集和处理信息的能力通常不能满足经济运行与发展的需要;由于其按自己的意志来使用财产,不一定就符合经济规律和生产力发展的要求。

为了克服这些缺陷,股份经济迅速发展,这一过程的重要特征是归属性产权与经营性产权相分离,并逐步形成了如下关系:私有者一旦投资入股就自愿让渡了经营性产权,且这种让渡是稳定和永久的;由各私有者让渡经营性产权所建立的股份公司是一个独立的法人,注册资本在法律上视为公司所有任何个人不能直接干预;公司经营财产在数量、权利等方面都具有不可分割性,不能是彼此分散且利益不同的各私有者分别经营财产,而是为公司自身生存和发展而经营;股份公司本身不关心归属性产权的性质(如:人所有、集体所有、国家所有),只关心投资入股的数量能否满足经营需要和自己能否独立地掌握使用经营权。归属性产权与经营性产权、所有者与经营者之间的法律地位是平等的。

当然,经营性产权的独立,是在满足了归属性产权和所有者的一系列条件下实现的,例如保障所有者的财产收益权、资本处置权和转移权等等。正因为如此族财产为基础的股份公司中,在大量不上市公司存在且大股东掌握“股票控制额”的条件下尤其如此。

早期股份制以私有制关系的形成为前提,但在其发展和变化过程中实现了对私有制的扬弃。这主要表现在:①股份制的形成以

生产的社会化和生产资料与劳动力的社会集中为基础。②股份公司的资本性质是“直接取得了社会资本、且表现为社会企业，从而与私人企业和私人资本相对立。③资本的所有权和其经营使用权已经分离。④资本有双重存在形式，即股票和公司资本，从而资本所有权运动与资本运动相分离。⑤财产关系正向新形式转变，即股份公司所使用的资本是联合起来的、集为一体的社会资本。

三、以经营性产权为基础的股份制

从经济运行形态的历史演变中可以看出，其所要解决的问题是各种生产要素的配置和使用，而不是它们归谁所有。同时，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各经济组织对利润的追逐和竞争的加剧，其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对维系自身的生存和发展都是至关重要的。为此，各经济组织本能要求严格界定各自经营使用的财产数量，并拥有维护、自由支配财产的权利及运用这些财产谋求利益增长的权利。如果财产数量界限不确定、经济组织不拥有自主经营的条件，则经济运行的宏观平衡、微观效率难以保证。因此，确定经营性产权并通过法律手段予以维系，已成为经济运行的内在要求。

经营性产权逐步取代归属性产权后，由于股东的多元化、股票交易的活跃、以及技术竞争取代资本竞争和法律中反垄断法的完善等，呈现出了一种归属性产权弱化、经营性产权强化的发展趋势。并具有如下优势：

1. 促进产权关系的变化。经营性产权强化的一个显著特征是股份制企业法人相互持股、参股，形成了经营性产权的分解、融合和相互制约，从而突破了单纯的归属性产权与经营性产权相分离的格局，形成了不仅归属性产权与经营性产权相分离，而且经营性

产权与经营性产权相分离的产权关系新格局。

2. 促进产权关系的社会化。如果说归属性产权与经营性产权的分离是对私有制的第一次否定,那么,经营性产权的进一步分离、重组则是对私有制的又一次否定。这第二次否定透明了经济运行是财产的经营使用关系和经营使用过程,使产权关系又向社会化迈进了一大步。

3. 促进生产社会化程度的提高。在股份制下,各公司相互间的社会性联系,除反映在业务、信息、资料交换等方面外,还主要地反映在财产关系的社会化方面,因此,各公司相互间的利益关系更为密切,行为约束也更具有社会性。

同时,股份制中产权关系的变化也必然地导致了股份公司内部关系的变化。例如,公司目标机制中,将追求利润最大化作为公司经营活动的基本目标;同时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公司决策机制、动力机制、约束机制、资产评估机制等都发生了变化。这些变化使股份公司越加成为经营者的公司,越加摆脱所有者的直接干预,随之而来的是社会评价、社会约束也大为发展,形成自主经营与社会约束融为一体的格局。从而,一种全新的产权关系在这一过程中产生。

第三节 股份制运行与发展的条件

股份制产生和完善于资本主义的发展过程中,股份制不是为强制进行的制度安排,而是适应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必有其发生的诱因,必有其制度上的优势,也必定依赖于其生存的外部环境,其优势也必在一定的约束和基础条件下才能发挥、发育和成长。

从早期股份到现代股份制,已经历了几千年历史,在这漫长的岁月中,社会政治、经济几经变更,股份制也有过曲折,但总的走势是兴盛前进的。这主要是因为它生存的基础根植于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生产关系发展的要求和商品经济运行的要求之上。除此之外,股份制的优势和发展还依赖于许多重要的条件。

一、股份制运行的制度监督与约束

1. 两权分离是监督与约束的客观要求

股份制优势的发挥在于有明确界定的产权基础。完善的产权包括资产的所有权、处置权、经营权和收益权。所有权的核心即收益权具有排他性;而所有权的占有、使用、处置权则是可以分割的,并可以进入市场交易,不具有排他性。

独资企业中,产权是完整的,资产的所有权、处置权、经营权和收益权四位一体,企业所有者与经营者利益同一。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特征是资产的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分离,资产所有者不直接参加企业经营,企业经营者即经理人员不是资产的直接占有者。

在私人企业和合伙企业中,由于持股人数较少,一般是股东兼公司总经理,直接参与企业经营或委托股东熟悉的人担负企业的经营管理。这两类股份制企业财产的所有权与经营权没有彻底分离,彼此间的监督和约束来自所有者与经营者利益合一的结构,然而却有投资风险比较集中等不足之处。

纯粹意义上的股份制企业的股东和股份都相当分散,所有权与经营权彻底分离。对投资者来说,其投资行为的目的在于资本增殖,追求企业利润的最大化并以投资收益的形式为其占有;对经理人员来说,企业盈利并不等于经营者的收益,其追求利润最大化的

内在动力不足,经理人员缺乏必要的监督,经理人员可能为扩大自己的权力、提高自己的影响、地位以及追求个人享受,采取扩大企业规模、增加不必要的非生产性支出和生产成本等方式侵蚀公司正常经营利润。这类行为就构成了经营权对所有权的侵犯,企业难以实现利润最大化目标。

由此可见,股份制除了可以分散投资风险,实现规模经济等优势外,缺少一种促使经理人员自觉提高公司经营效率的内在激励机制,即投资者在获得股份制固有优势所带来的利润增殖的同时,可能因经济激励不足造成利润流失。因此,从股份制一开始,就必不可少地产生了对股份制企业经理人员的制度化监督与约束的必要性。

2. 股份制的内外制度化监督与约束

为了确保经理人员的目标贴近投资者的目标,现代法人企业组织中对经理的约束主要是产权约束,并与市场机制有机结合,这包括了内部约束和外部约束。

内部约束是董事会内部监督。董事会主要是由投资持股者代表、职工代表及其它社会人士构成,代表各方众多的股东负责保护企业资产安全与增殖。通过任命或解聘经营者、审议和确定企业重大经营决策(如投资、兼并等)以及对其活动的监督,达成企业利润最大化的目的。董事会通过“用手投票”的民主程序来任免经理,并规范监督其经营行为的合理性。这种内部约束之特点在于:①这是一种产权或利润约束,以公司章程为手段的规范性约束,不是随意干预经营活动。②董事会由各方利益代表构成,可以掌握更多信息,从而具有更低的组织费用和更强的社会约束力。

外部约束即市场约束。它包括两方面。一是经理人员市场。对进入企业来说,经理人员不是以持股所有者身份而是以自己“人力

资本”所有者身份进入的。这种“人力资本”由经理人员的个人知识、经验、声誉、管理与经营能力等构成。在经理人员市场中,对经理人员的选择评价与选择条件都是基于竞争基础的,从而,不但形成了经营者潜在的压力和动力,而且可以对经理人员实绩作出动态鉴别与比较评价。因此,市场约束迫使公司经营者对资产经营尽职尽责。否则不仅有被淘汰的威胁,而且可能因个人“人力资本”贬值而身败名裂。二是股票市场。股票市场通过股东“用脚投票”的形式来体现所有者意志,从而间接约束经营者。股票价格的上升和下跌是该企业经营状况的晴雨表。股价下跌股东会抛售股票,意味着对企业经营投出了不信任票,从而加剧经理“人才资本”的贬值与经营环境的恶化,导致企业重新聘任经理人员。股东“用脚投票”是每日每时进行的、全方面的、潜在的体现着这和间接约束。

总之,对经理人员的内部和外部约束从本质上看,都是财产关系和利益关系的约束,且都以市场为依托,这种约束是对经理的动力刺激与行为约束相兼容,因而是有效和合理的约束机制。

二、充分竞争的市场条件

在股份制的发展过程中,股份制作为一种制度安排是以充分竞争的市场作为运行基础的。股份制尤其需要一个比较健全的资本市场与之配套。但是,市场体系的建立和发展是有一定规律的。从时间顺序上看,首先应有一定发育程度的商品(包括消费品和投资品)市场,然后才能在此基础上形成各种要素市场,包括资本市场和劳动力市场。

1. 健全的商品市场。商品市场的核心是价格机制,有宏观调控的市场价格体制是市场发育和商品市场体系形成的关键。商品市